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28)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明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入	3	<b>1,626,016</b>	1,683,999
銷售成本	4	<b>(1,235,497)</b>	<u>(1,281,528)</u>
<b>毛利</b>		<b>390,519</b>	402,471
分銷成本	4	<b>(196,900)</b>	(199,219)
行政開支	4	<b>(125,742)</b>	(119,759)
其他收入	5	<b>8,035</b>	9,3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4,315)
法律賠償撥備	17	—	<u>(26,349)</u>
<b>經營溢利</b>		<b>75,912</b>	62,136
財務收入		<b>2,239</b>	1,604
財務成本	12	<b>(408)</b>	(79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b>255</b>	141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b>(382)</b>	(19)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b>600</b>	—
<b>未計所得稅前溢利</b>		<b>78,216</b>	63,064
所得稅開支	6	<b>(19,483)</b>	<u>(27,984)</u>
<b>本年度溢利</b>		<b>58,733</b>	<u>35,080</u>

	附註	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其他全面(虧損)/收益</b>			
<u>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匯兌差額		(13,539)	16,919
出售及解散附屬公司時變現匯兌儲備		<u>(210)</u>	<u>—</u>
<b>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b>		<b><u>44,984</u></b>	<b><u>51,999</u></b>
<b>應佔溢利/(虧損)：</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3,264	40,011
非控股權益		<u>(4,531)</u>	<u>(4,931)</u>
		<b><u>58,733</u></b>	<b><u>35,080</u></b>
<b>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9,578	56,951
非控股權益		<u>(4,594)</u>	<u>(4,952)</u>
		<b><u>44,984</u></b>	<b><u>51,999</u></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以港仙列示)</b>			
— 基本	14	9.1	5.7
— 攤薄	14	<u>9.0</u>	<u>5.6</u>
<b>股息</b>			
已付中期股息	15	10,474	10,463
建議末期股息	15	<u>20,958</u>	<u>13,954</u>
		<b><u>31,432</u></b>	<b><u>24,417</u></b>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商譽		347,248	355,135
土地使用權		18,365	17,834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9,744	217,418
投資物業		207,554	207,180
無形資產		13,283	16,322
長期預付款項		22,393	19,091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982	75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649	1,0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8,192	8,433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828,410</b>	<b>843,195</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13,028	190,456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7	448,732	415,761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8	4,286	3,146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30	30
預繳稅項		436	38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2,464	63,688
受限制現金	9	37,515	38,36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	328,410	343,800
<b>流動資產總額</b>		<b>1,094,901</b>	<b>1,055,629</b>
<b>資產總額</b>		<b>1,923,311</b>	<b>1,898,824</b>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13	6,986	6,977
股份溢價	13	591,499	590,935
其他儲備		691,874	673,664
建議末期股息	15	20,958	13,954
		<b>1,311,317</b>	<b>1,285,530</b>
非控股權益		(14,925)	(12,662)
<b>總權益</b>		<b>1,296,392</b>	<b>1,272,868</b>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銀行借貸	12	25,971	32,444
遞延所得稅負債		<u>5,555</u>	<u>5,912</u>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u><b>31,526</b></u>	<u>38,356</u>
<b>流動負債</b>			
長期銀行借貸之即期部份	12	6,473	6,413
應付貿易賬款	11	252,563	233,21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04,955	300,194
即期所得稅負債		20,837	41,229
非控股權益貸款		10,526	6,521
應付股息		<u>39</u>	<u>28</u>
<b>流動負債總額</b>		<u><b>595,393</b></u>	<u>587,600</u>
<b>負債總額</b>		<u><b>626,919</b></u>	<u>625,956</u>
<b>總權益及負債</b>		<u><b>1,923,311</b></u>	<u>1,898,824</u>
<b>流動資產淨值</b>		<u><b>499,508</b></u>	<u>468,029</u>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u><b>1,327,918</b></u>	<u>1,311,224</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之結餘	6,968	590,413	653,734	1,251,115	(7,710)	1,243,405
全面收益						
本年度溢利／(虧損)	—	—	40,011	40,011	(4,931)	35,080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	16,940	16,940	(21)	16,919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56,951	56,951	(4,952)	51,999
二零一二年度末期股息	—	—	(17,438)	(17,438)	—	(17,438)
二零一三年度中期股息	—	—	(10,463)	(10,463)	—	(10,463)
行使購股權 (附註13)	9	522	—	531	—	531
以股份支付的酬金	—	—	4,834	4,834	—	4,834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6,977</u>	<u>590,935</u>	<u>687,618</u>	<u>1,285,530</u>	<u>(12,662)</u>	<u>1,272,868</u>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之結餘	<b>6,977</b>	<b>590,935</b>	<b>687,618</b>	<b>1,285,530</b>	<b>(12,662)</b>	<b>1,272,868</b>
全面收益						
本年度溢利／(虧損)	—	—	63,264	63,264	(4,531)	58,733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	(13,550)	(13,550)	11	(13,539)
出售及解散附屬公司時變現 匯兌儲備	—	—	(136)	(136)	(74)	(210)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49,578	49,578	(4,594)	44,984
二零一三年度末期股息 (附註15)	—	—	(13,955)	(13,955)	—	(13,955)
二零一四年度中期股息 (附註15)	—	—	(10,474)	(10,474)	—	(10,474)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100	10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	2,231	2,231
行使購股權 (附註13)	9	564	—	573	—	573
以股份支付的酬金	—	—	65	65	—	65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6,986</u>	<u>591,499</u>	<u>712,832</u>	<u>1,311,317</u>	<u>(14,925)</u>	<u>1,296,392</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對投資物業之重估列賬修改。

於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前公司條例(第32章)之適用規定而編製。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管理層需自行作出判斷。

除非另有說明，該綜合財務資料以千港元(「千港元」)列值。

## 2 會計政策

### (a) 本集團採用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概無採用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且對本集團屬重大的新訂準則、修訂和詮釋。

此外，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58條，該條例第9部有關「帳目及審計」之規定已從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或其後開始的首個財政年度起生效。本集團現正就公司條例之變更對綜合財務報表於初次應用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期間之預期影響進行評估。其目前認為不太可能會造成重大影響，並僅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之資料呈列及披露。

### (b) 未採用之新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以及詮釋乃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未獲應用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預期此等各項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惟下列所述者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針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完整版本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刊發。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保留但簡化混合計量模式，並確立金融資產的三個主要計量分類：攤銷成本、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平值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入賬。分類基準乃根據實體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權益工具投資須以最初不可撤銷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以呈列非回收性的其他全面收益公平值變動。新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用已發生虧損減值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對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作出更改，惟指定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入賬的負債當中，須對其他全面收益的信貸風險變動作出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通過取代之明確對沖有效性測試放鬆對沖有效性要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對沖項目及對沖工具之間的經濟關係有一定要求，「對沖比率」亦須與管理層在風險管理過程中實際使用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仍規定須編製同期資料，惟與現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編製者不同。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的會計期間生效，但可提前採納。本集團尚未完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益」處理收益確認及確立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資訊之原則，內容關於一個實體之客戶合約產生之收益及現金流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倘一名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及因而有能力指引貨品或服務之用途及由此取得利益，則確認收益。該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該準則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以及可提早應用。本集團正評估香港財政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

概無其他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預期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 3 分類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董事會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董事會已基於該等報告確定業務分部。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分銷賓客產品。從地理區域角度，董事會評估業績時會依據本集團的客戶所在地域之收入來釐定。本集團亦透過零售連鎖店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分銷及零售化妝產品及時尚配飾業務。綜上，本集團擁有兩項可供呈報的分類：(a) 製造及分銷賓客產品業務和(b)分銷及零售化妝品及時尚配飾業務。

董事會以未計所得稅前溢利／（虧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及應佔合營企業虧損為衡量基準來評估業務分部的表現。

向董事會呈報的資料採用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的方法計量。

分類間的銷售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折舊及攤銷費用乃參考各分類收入予以分配。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乃參照本集團所經營業務的主要市場進行分配。



地區

	製造及分銷賓客產品業務						分銷及零售化妝品及 時尚配飾業務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北美洲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澳洲 千港元	其他 亞太區 國家	小計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 (附註ii)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收入	396,636	192,539	492,501	178,289	41,831	227,975	6,798	1,536,569	85,731	1,899	87,630	7,817	1,632,016
分類間收入	—	—	(5,293)	(688)	—	—	—	(5,981)	(7)	(12)	(19)	—	(6,000)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396,636	192,539	487,208	177,601	41,831	227,975	6,798	1,530,588	85,724	1,887	87,611	7,817	1,626,016
除利息、稅項、折舊、 攤銷前的盈利/ (虧損) (「EBITDA」) 及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收益	56,505	18,343	37,174	13,018	1,601	27,626	871	155,138	(33,373)	(4,975)	(38,348)	(1,659)	115,13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	—	—	—	—	—	—	—	—	—	—	—	600
折舊	(6,904)	(3,352)	(8,481)	(3,092)	(728)	(3,968)	(118)	(26,643)	(2,301)	(399)	(2,700)	(6,307)	(35,650)
攤銷	(422)	(205)	(518)	(189)	(44)	(242)	(7)	(1,627)	(1,758)	(78)	(1,836)	(106)	(3,569)
財務收入	—	—	1,850	372	—	2	—	2,224	4	—	4	11	2,239
財務成本	—	—	(18)	(2)	—	(42)	—	(62)	—	—	—	(346)	(408)
未計所得稅前分類 溢利/(虧損)	49,179	14,786	30,007	10,107	829	23,376	746	129,030	(37,428)	(5,452)	(42,880)	(7,807)	78,34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255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382)
所得稅開支													(19,483)
本年度溢利													<u>58,733</u>

	製造及分銷賓客產品業務					分銷及零售化妝品及 時尚配飾業務			其他		分類間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澳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小計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iii)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總額	871,269	588,102	841	37,462	1,497,674	440,420	3,400	443,820	280,561	(298,744)		1,923,311
包括：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 投資	—	982	—	—	982	—	—	—	—	—	—	982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	—	649	649	—	—	—	—	—	—	649
非流動資產添置 (遞延所得稅資產除 外)	34,189	1,681	15	—	35,885	7,826	469	8,295	14	—	—	44,194
負債總額	<u>374,157</u>	<u>146,943</u>	<u>30</u>	<u>5,057</u>	<u>526,187</u>	<u>162,476</u>	<u>35,920</u>	<u>198,396</u>	<u>201,080</u>	<u>(298,744)</u>		<u>626,919</u>

	製造及分銷賓客產品業務							分銷及零售化妝品及 時尚配飾業務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北美洲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澳洲 千港元	其他 亞太區 國家	其他 (附註ii)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i)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收入	452,102	194,892	453,642	188,708	36,392	204,003	8,569	1,538,308	131,196	3,949	135,145	16,161	1,689,614
分類間收入	—	—	(5,566)	—	—	—	—	(5,566)	—	(49)	(49)	—	(5,615)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452,102	194,892	448,076	188,708	36,392	204,003	8,569	1,532,742	131,196	3,900	135,096	16,161	1,683,999
EBITDA、物業、廠房及 設備減值及法律賠償 撥備	62,167	20,826	47,059	13,503	1,874	24,445	1,273	171,147	(25,197)	(4,780)	(29,977)	(6,196)	134,97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折舊	—	—	—	—	—	—	—	—	—	—	—	(4,315)	(4,315)
攤銷	(8,574)	(3,696)	(8,498)	(3,579)	(690)	(3,869)	(162)	(29,068)	(2,250)	(223)	(2,473)	(6,880)	(38,421)
財務收入	—	—	1,509	66	—	—	—	1,575	24	—	24	5	1,604
財務成本	—	—	(21)	(368)	—	—	—	(389)	—	—	—	(409)	(798)
未計所得稅前分類溢利/ (虧損)	53,113	16,923	39,574	9,422	1,145	20,360	1,102	141,639	(29,182)	(5,266)	(34,448)	(17,900)	89,29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41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19)
法律賠償撥備													(26,349)
所得稅開支													(27,984)
本年度溢利													<u>35,080</u>

	製造及分銷賓客產品業務					分銷及零售化妝品及 時尚配飾業務			其他		分類間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澳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小計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iii)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總額	751,475	605,467	973	29,583	1,387,498	479,844	4,822	484,666	298,813	(272,153)		1,898,824
包括：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 投資	—	751	—	—	751	—	—	—	—	—	—	75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	—	—	1,031	1,031	—	—	—	—	—	—	1,031
非流動資產添置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除外)	<u>19,309</u>	<u>3,579</u>	<u>27</u>	<u>1,006</u>	<u>23,921</u>	<u>11,181</u>	<u>1,308</u>	<u>12,489</u>	<u>1,103</u>	<u>—</u>	<u>—</u>	<u>37,513</u>
負債總額	<u>344,036</u>	<u>146,667</u>	<u>24</u>	<u>5,154</u>	<u>495,881</u>	<u>175,393</u>	<u>27,170</u>	<u>202,563</u>	<u>199,665</u>	<u>(272,153)</u>	<u>—</u>	<u>625,956</u>

附註：

(i) 其他亞太區國家主要包括日本、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新加坡、斐濟及新西蘭。

(ii) 其他主要包括南非、埃及、摩洛哥及尼日利亞。

(iii) 其他地區主要包括新加坡。

非流動資產添置包括添置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長期預付款項。

#### 4 按性質呈列之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內的開支／(收益)列述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存貨變動	881,671	908,781
核數師酬金	3,300	3,300
土地使用權的攤銷	488	45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35,650	38,421
無形資產的攤銷	3,081	3,295
樓宇的經營租賃租金	21,621	17,835
陳舊存貨的(撥備撥回)／撥備	(206)	1,80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減值撥備	6,957	10,471
僱員福利開支	337,184	341,170
運輸費用	54,289	52,98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121	(2,779)
廣告成本	16,951	24,1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213	(216)
來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產生之直接經營開支	397	556
公用開支	26,166	26,299

####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銷售廢料收入	1,922	2,105
租金收入	4,961	4,836
其他	1,152	2,366
	<u>8,035</u>	<u>9,307</u>

## 6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撥回)的所得稅金額為：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17,510	18,563
－中國企業所得稅	745	12,836
－新加坡所得稅	<u>1,408</u>	<u>830</u>
	19,663	32,229
遞延所得稅	<u>(180)</u>	<u>(4,245)</u>
	<u><b>19,483</b></u>	<u><b>27,984</b></u>

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通用的適用稅率計提撥備。

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照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分別以16.5%(二零一三年：16.5%)及25%(二零一三年：25%)計算。

新加坡的所得稅項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二零一三年：17%)計提撥備。

## 7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470,822	430,306
應收票據	4,006	5,797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應收款項	<u>—</u>	<u>229</u>
	474,828	436,332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26,096)</u>	<u>(20,571)</u>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淨額	<u><b>448,732</b></u>	<u><b>415,761</b></u>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即期	252,804	239,943
1 – 30日	78,770	77,575
31 – 60日	45,891	40,016
61 – 90日	21,149	26,131
91 – 180日	31,874	24,774
180日以上	<u>44,340</u>	<u>27,893</u>
	<u><b>474,828</b></u>	<u><b>436,332</b></u>

本集團所授予的信貸期介乎15日至120日。

## 8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該款項為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的貿易賬款。該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該款項主要以港元計值。授予的信貸期為30日。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即期	957	878
1 – 30日	666	304
31 – 60日	473	395
61 – 90日	380	438
90日以上	<u>1,810</u>	<u>1,131</u>
	<u><b>4,286</b></u>	<u><b>3,146</b></u>

## 9 受限制現金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受限制現金	<u><b>37,515</b></u>	<u><b>38,367</b></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受限制現金人民幣（「人民幣」）30,000,000元（相當於約37,51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000,000元（相當於約38,367,000港元））作為一項不可撤回擔保函之抵押品而提供財務擔保，保證本集團將履行附註17所披露有關訴訟之責任。

## 1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223,397	236,010
短期銀行存款	<u>105,013</u>	<u>107,790</u>
	<u><b>328,410</b></u>	<u><b>343,800</b></u>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138,18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4,945,000港元)存於中國的銀行，資金匯出受中國外匯管制規限。

## 11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即期	176,764	170,421
1 – 30日	56,236	49,034
31 – 60日	10,785	5,168
61 – 90日	3,372	3,146
90日以上	<u>5,406</u>	<u>5,446</u>
	<u><b>252,563</b></u>	<u><b>233,215</b></u>

## 12 借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非即期：		
長期銀行借貸	25,971	32,444
即期：		
長期銀行借貸之即期部份	<u>6,473</u>	<u>6,413</u>
	<u>32,444</u>	<u>38,857</u>
代表：		
有抵押	<u>32,444</u>	<u>38,857</u>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本集團取得以港元列值的按揭貸款，按一個月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0.75厘及港元最優惠利率減1.75厘（以較低者為準）計息，用於購入若干位於香港的物業。按揭貸款乃以該等物業作為抵押，並計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為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為197,6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7,000,000港元）。

本公司另一間附屬公司訂立的銀行信貸，以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分別為約2,07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77,000港元）及18,04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664,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借貸利息開支為約40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98,000港元）。

## 13 股本及股份溢價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6,968	590,413	597,381
行使購股權	<u>9</u>	<u>522</u>	<u>531</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6,977	590,935	597,912
行使購股權	<u>9</u>	<u>564</u>	<u>573</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6,986</u>	<u>591,499</u>	<u>598,485</u>

## 14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方法是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63,264</u>	<u>40,011</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697,968</u>	<u>697,391</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9.1</u>	<u>5.7</u>



## (b) 攤薄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購股權屬可攤薄的潛在股份，計算方法為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釐定按公平值(釐定為股份的平均全年市場價)可購入的股份數目。按以上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行使而應已發行的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b>盈利</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63,264</u>	<u>40,011</u>
<b>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b>	<b>697,968</b>	697,391
調整：		
－購股權(千份)	<u>8,412</u>	<u>12,189</u>
<b>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b>	<u><b>706,380</b></u>	<u>709,58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u>9.0</u>	<u>5.6</u>

## 15 股息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股東已批准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股息總額約為13,955,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董事會議決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股息總額約為10,474,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3.0港仙，股息總額約為20,958,000港元，惟須待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後，方可作實。此建議股息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反映為應付股息，但將反映為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分派。

## 16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9,92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59,000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訂約惟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	<u>9,927</u>	<u>12,559</u>

## 17 法律賠償撥備

於二零一二年，一名競爭對手(「原告」)指控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包括廣州七色花投資顧問有限公司、深圳輝華倉儲服務有限公司及明輝實業(深圳)有限公司(統稱「被告」))侵犯商標，並擬索償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27,890,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本集團收到福建省高級人民法院對被告作出之判決，其中包括被告應向原告支付總數人民幣30,000,000元(相當於約38,367,000港元)之損失。故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報表對法律賠償及其他相關成本計提撥備人民幣31,000,000元(相當於約39,138,000港元)。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就有關判決正式提出上訴，而首次法庭聆訊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於北京的最高人民法院舉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訴訟仍在進行中，尚未有最終判決。根據法律意見，本集團有強理據提出上訴。管理層認為毋須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提額外撥備。倘訴訟的結果與管理層的預期不符，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資產(包括347,248,000港元之商譽及9,874,000港元之商標)的可收回金額或會受到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綜合收入總額維持在約1,626.0百萬港元，去年則為1,684.0百萬港元，乃相對保持穩定。本集團的核心業務 — 酒店供應品業務繼續是主要財政收入來源，錄得收入1,530.6百萬港元，佔收入總額的94.1%。零售業務為另一業務支柱，為收入總額貢獻87.6百萬港元或5.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年內的應佔溢利由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的40.0百萬港元增加58.1%至63.3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9.1港仙(二零一三年：5.7港仙)。

整體毛利率於回顧年度內維持在24.0%的平穩水平(二零一三年：23.9%)，突顯了本集團透過提升生產自動化水平及原材料價格下降以降低生產成本所作的不懈努力。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預計中期股息加年終股息總額為每股4.5港仙(二零一三年：每股3.5港仙)。建議股息須待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主要財務摘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三年 百萬港元	變動百分比
收入	<b>1,626.0</b>	1,684.0	(3.4%)
毛利	<b>390.5</b>	402.5	(3.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b>63.3</b>	40.0	58.1%
資產淨值	<b>1,296.4</b>	1,272.9	1.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b>9.1</b>	5.7	59.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 (港仙)	<b>9.0</b>	<b>5.6</b>	<b>60.7%</b>

## 業務回顧

隨著勞動市場有所改善，商品價格平緩及國債水平保持穩定，二零一四年全球經濟已逐漸復甦，惟步伐仍然緩慢。這部分受到中國經濟增長放緩所影響，其表現對全球經濟復甦舉足輕重。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綜合收入由1,684.0百萬港元按年下降3.4%至1,626.0百萬港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63.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三年的40.0百萬港元上升58.1%。

於回顧年度，酒店相關分部繼續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年內開展的營運用品及設備（「營運用品及設備」）業務已成為本集團的新收入來源。然而，本集團的整體財務表現受到零售業務表現疲弱所拖累。

## 酒店供應品業務

根據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二零一四年的國際旅遊到訪人次與二零一三年相若。本集團依循其於上半年採用的業務策略，繼續專注於大中華市場以引入新客戶，務求擴闊其客戶基礎。然而，反貪政策對中國大陸的酒店業造成了影響，尤其是對高端及豪華酒店。本集團酒店供應品業務的增長因而相應放緩。本集團酒店供應品業務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入1,530.6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94.1%，與去年相若。

具體而言，大中華（包括中國及香港）仍為最大市場，其對本集團酒店供應品業務總收入的貢獻增至43.4%，其次是北美及其他亞太地區（不包括澳洲），分別佔總收入的25.9%及14.9%。歐洲及澳洲分別佔收入的12.6%及2.7%。酒店供應品業務的整體毛利與去年相比維持不變。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將其酒店相關業務擴展至提供全面酒店賓客用品服務，稱為營運用品及設備業務。憑藉所累積的豐富經驗，本集團能夠為酒店提供綜合營運用品及設備的解決方案，且因著與現有客戶已建立的穩固業務關係，使本集團得以在現有客戶基礎上發展該業務。此外，本集團亦計劃進一步為營運用品及設備業務發掘新客源。雖然營運用品及設備業務目前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貢獻有限，惟預期未來將有所改善，隨著客戶群不斷增加，管理層相信營運用品及設備業務將會發展為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核心競爭優勢之一。

洗滌業務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底終止。該分部於二零一四年為本集團帶來12.6百萬港元的虧損（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0.7百萬港元虧損）。

## 零售業務

根據中華全國商業信息中心，二零一四年中國首50家重點大型零售企業的營業額較二零一三年下降0.7%。本集團認為，目前消費需求波動、零售渠道競爭加劇、零售市道疲弱，加上電子商務興起，均為中國傳統零售業務添加壓力。受該等趨勢影響，本集團的零售業務表現持續下滑。該中國分部的收入為85.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三年下跌34.7%。

本集團收到由福建省高級人民法院就被指侵犯商標頒佈的初審判決後已向中國最高人民法院展開上訴程序。法院已預扣人民幣30.0百萬元(相當於約37.5百萬港元)作為可能須支付的賠償。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所有必要行動，以努力捍衛其權利及權益。儘管目前法院尚未頒佈最終判決，惟該項法律訴訟已對本集團的零售業務造成持續影響。因此，本集團實行審慎策略及中國零售連鎖店數目由1,347間(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一步削減至805間(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的其他零售業務—自家身體護理品牌「体•研究所」於二零一四年錄得8.1百萬港元的虧損(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3百萬港元虧損)，乃由於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及具競爭性的化妝品市場所致。與此同時，憑藉於香港的現有網絡，該品牌已取得並維持一個穩定的目標市場客戶群。隨著品牌在香港的知名度提升，本集團已將該品牌引入中國市場，並進一步發展其在中國的分銷渠道。於回顧年度，該品牌已成功打入中國若干個市場，包括四川、浙江、上海、雲南、重慶及廣東。

## 前景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測，二零一五年的全球經濟增長將為3.8%，而二零一四年則為3.3%。根據該報告，中國及歐元區的增長率將會下降。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將中國於二零一五年的經濟增長率由7.1%進一步調低至6.8%。因此，在考慮宏觀經濟環境的情況下，本集團對二零一五年的業務表現前景持保守態度。

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預計，國際旅遊業於二零一五年將有增長，並預期於亞太地區的增長更為強勁。由於市場訊號正面，本集團將會在加強與現有酒店客戶的關係及維持酒店相關業務穩定發展的同時尋求進一步增長，特別是注重於亞太市場，其每年均持續展現令人滿意的進步表現，其中乃由於中國遊客巨大的消費力及本集團持續拓展新市場及穩固與現有客戶關係之努力。此外，借助現有酒店客戶基礎的優勢，本集團已推出並持續拓展營運用品及設備業務。本集團將利用其全面的酒店設備及供應品供應

服務在中國市場進一步發掘並建立新客戶。本集團管理層預期，營運用品及設備業務在發展成熟後將有助豐富我們的業務組合及改善綜合毛利。

零售業務分部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應對中國零售市場挑戰的新方法。由於「体•研究所」品牌已經成功進軍中國市場，憑藉品牌現有的市場知名度，本集團將捕捉更多市場機遇，並增加其分銷渠道，以進一步擴闊品牌在中國的市場份額。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仍專注於發展酒店供應品業務，更加努力發展營運用品及設備分部，力求為本集團爭取與日俱增的財務回報及不斷擴大自有品牌在中國的市場。本集團將努力不懈、精益求精，繼續完善其產品組合及溢利模式，時刻牢記為股東利益著想，為股東爭取最大的財務回報。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達328.4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3.8百萬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本集團與香港一家主要銀行訂立抵押契據，以籌集64.4百萬港元以完成購入位於中區之辦公室物業。該項融資乃按一個月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年利率0.75厘或按港元最優惠利率減1.75厘計息(以較低者為準)。該項融資乃以辦公室物業作為抵押，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融資之未償還借貸為32.4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9百萬港元)。

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2.5%，計算基準為借貸除總權益，而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3.1%。

本集團承受以人民幣為主的各種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採購其原材料。有關人民幣之貨幣風險乃透過增加以相同貨幣計值之銷售額進行管理。

按照現有手頭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可動用銀行融資的水平計算，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仍然保持穩健，並具備充足財務資源，足以應付當前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充所需。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抵押總賬面值為197.6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7.0百萬港元)之資產，作為已提取銀行借貸之擔保。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6。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約為4,200名及僱員福利開支約為337.2百萬港元。本集團提供完善的薪酬福利，並由管理層定期作出檢討。本集團亦投資於為其管理層人員及其他僱員提供的持續教育和培訓課程，旨在不斷提高彼等的技能和知識水平。

本集團視僱員為最寶貴的資產，並深信提升僱員的歸屬感是成功經營之道的核心。為此我們十分重視與各級員工保持有效溝通，務求最終能更有效地向客戶提供優質服務。本集團亦籌辦了一項「年度嘉勉狀計劃」，目的是激勵員工士氣及表彰僱員突出的工作表現。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情況除外：

- 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尚未單獨委任一名人士擔任行政總裁之職務，行政總裁之職責由全體執行董事（包括本公司主席）共同履行。董事會認為此安排有利於全體執行董事利用不同專長為本公司作出貢獻，並有利於保持本公司一貫政策及策略。

##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於提交董事會作批准前已經被審核委員會成員審閱。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擬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在適當時間刊登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末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3.0港仙。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為符合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登記。



## 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年度報告

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資料之年報將在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ingfaigroup.com](http://www.mingfai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承董事會命  
明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程志輝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程志輝先生、程志強先生、劉子剛先生、陳艷清女士、程俊華先生及姜國雄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景熙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啟烈先生、孔錦洪先生、馬振峰先生及吳保光先生。

\* 僅供識別